

高雄市議會第 4 屆第 7 次定期大會  
民政委員會第 1 次審查會會議紀錄

日期：115 年 5 月 6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 14 分

地點：民政委員會會議室

出席：簡煥宗議員、陳幸富議員、江瑞鴻議員、邱俊憲議員、林志誠議員（如簽到簿）

列席：本 會-專門委員吳宜珊

主席：第一召集人簡議員煥宗

紀錄：林逸松

甲、討論事項

壹、審查議員提案

類別	案號	提案人	案由	審查意見
民政	1	陳美雅	請審議建請強化本市國際城市行銷宣傳力道，提升城市能見度與國際競爭力，吸引觀光與投資機會。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2	何權峰	請審議建請行國處協助市府各局處盤點辦公大樓設備，積極爭取中央補助，全面汰換冰水主機。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	何權峰	請審議建請行國處主動協助本市中小學申請中央與地方補助，擴大與國際姐妹校之學生互惠交流。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	林智鴻	請審議市府應研擬 Autoreserve 受害者跨國求償機制。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5	林智鴻	請審議 Autoreserve 疑涉跨國詐騙，行國處、法制局與資訊處應聯合評估是否應依「打詐條例」提報封網，避免再有受害人誤用。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6	林智鴻	請審議 Autoreserve 冒用市府轄下場館名義，行國處應向日方有關官方機構嚴正交涉。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類別	案號	提案人	案由	審查意見
民政	7	林智鴻	請審議為加速本市節能減碳、降低公部門長期水電支出、提升校園及機關設備使用效率，建請市府盤點全府各機關學校高耗能場域，建立跨局處 ESCO 導入機制，將 ESCO 採購由目前少數示範點，擴大推動至全府各機關與學校，以公部門帶頭落實深度節能與淨零轉型。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8	李喬如	建請升格行政國際處之國際事務組織架構，強化高雄城市外交量能。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9	范織欽	有關拓展城市外交、國際城市締盟、國際城市簽署合作備忘錄、國際城市多元交流與原住民議題之關聯性一案。（行政暨國際處）。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10	湯詠瑜	請針對商品高違規類別實施「專案精準稽查」，並強化「進口商與製造端」的源頭宣導，提升市民辨識能力與檢舉激勵，建立「不合格商品大數據」預警系統。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11	何權峰	請審議建請研考會檢討數位市民平台之會員成長策略，並建立常態化、多元化的「高雄幣」取得與兌換任務。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12	林智鴻	請審議推動「主權 AI」在地化數據共創，建立智慧水務人才儲備庫。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13	林智鴻	請審議建請市府協助在地新創企業與研究單位，降低有關單位運用 AI 門檻，公私同心，城市升級。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14	林智鴻	請審議建請市府啟動「高雄主權 AI 關鍵人才培育與跨國產學合作專案」，佈局關鍵技術能量。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類別	案號	提案人	案由	審查意見
民政	15	林智鴻	請審議鑒於 Token 是 AI 經濟價值的 核心單位，市府應將 AI 算力使用從「預 算式採購」轉向「Token 流量管理」， 市府應建立「Token 預算制度」，讓市 民檢驗行政部門是否「用得精、用得 好」。	送請市政府研究 辦理
民政	16	林智鴻	請審議鑒於 Token 是 AI 經濟價值的 核心單位，市府應將 AI 算力使用從「預 算式採購」轉向「Token 流量管理」， 市府應整合跨局處重複場景，避免算力 浪費。	送請市政府研究 辦理
民政	17	林智鴻	請審議鑒於 Token 是 AI 經濟價值的 核心單位，市府應將 AI 算力使用從「預 算式採購」轉向「Token 流量管理」， 採取分級採購與共享機制，以優化行政 效率並降低財政重複投入。	送請市政府研究 辦理
民政	18	林智鴻	請審議資訊處應研發網路反詐巡弋機 制，在本市店家、市民、觀光客被類似 Autoreserve 這種境外網站侵權之前， 即時掌握情資並加以應處，避免有人受 害。	送請市政府研究 辦理
民政	19	林智鴻	請審議市府應整合社交媒體 AI 分析災 害資訊，建構防災感測盲區補充機制。	送請市政府研究 辦理
民政	20	林智鴻	請審議市府應建置「關鍵基礎設施數位 孿生防護平台」，強化跨場域、複合式 攻擊之兵棋推演。	送請市政府研究 辦理
民政	21	林智鴻	請審議建請市府導入「主動式 AI 數位 導師」制度，針對可能淪為 AI「脆弱族 群」之市民族群，積極解決其數位落差。	送請市政府研究 辦理
民政	22	張博洋	建請高雄市政府成立採購發包中心，建 構專業化、標準化之政府採購管理體系。	送請市政府研究 辦理
民政	23	范織欽	關於原鄉工程（茂林區）目前推動進度 如何？（研究發展考核委員會）。	送請市政府研究 辦理

類別	案號	提案人	案由	審查意見
民政	24	鍾易仲	建請市府檢討百貨商場外送動線與餐點交付機制，建立合理作業規範，以保障外送員勞動權益與作業安全。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25	何權峰	請審議建請殯葬處嚴格督導第一殯儀館擴充案進度，並如期完成火化爐具汰換與環保金爐設置。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26	李雅芬	請審議高雄市環保樹葬收費高於 6 都，應評估降價。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27	林志誠	請審議有關梓官區民權街 146 巷 1 弄路面刨除重鋪建議案。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28	張勝富	請審議建請調整仁武垃圾焚化廠 114 年度營運階段回饋金分配比例，針對新設之「八德里」改由「市府統籌運用回饋金」撥付，以確保基層經費不因里鄰調整而縮減。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29	陳麗娜	請審議鎮區前鎮國中旁無名巷（德昌 1 巷至德昌 7 巷）道路刨鋪。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0	高忠德	建請於桃源區常態性辦理防貪座談會。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1	邱俊憲	請審議建請市府籌編經費，並整合市府民政、殯葬及中央國防部等跨局處單位，推動烏松第一公墓（公四之二）遷葬之先期作業，加速土地空間活化利用。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2	邱俊憲	請審議建請加速大樹第二納骨塔 BOT 案招商進度，並預留時間，讓在地居民充分表達意見，確保工程如期如質完工，以解決納骨設施不足問題。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3	邱于軒	建請市府針對役男入伍報到期間，規劃集結地點周邊臨時停車與交通疏導配套措施，以避免違規停車與民怨發生。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4	邱于軒	建請高雄市政府民政局研議將戶籍檔案掃描建檔作業委外辦理。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類別	案號	提案人	案由	審查意見
民政	35	王耀裕	建請市府改善位於大寮區仁忠路 41 巷 (仁忠路 39 號至仁孝路 38 號) 前路面破損嚴重，儘速將該路面刨除重鋪，以利居民通行之安全。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6	王耀裕	建請市府改善位於大寮區鳳林三路 161 巷 29 弄 (鳳林三路 161 巷 27 號至鳳林三路 161 巷 29 弄 1 號) 路面破損嚴重，儘速將該路面刨除重鋪，以利居民通行之安全。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7	王耀裕	建請市府改善位於大寮區鳳林二路 286 巷 9 之 1 號路面破損嚴重，儘速將該路面刨除重鋪，以利居民通行之安全。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8	鄭孟洳	建請民政局增設宗教淨零獎勵補助，並提供專案輔導與資源媒合，鼓勵更多宗教場所轉型。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39	鄭孟洳	建請民政局精進宗教淨零資訊平台，建立低碳宗教活動登記機制。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0	鄭孟洳	建請民政局推動宗教淨零應積極納入多元宗教 (基督教、天主教等)，並鼓勵汰換耗能設備。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1	鄭孟洳	建請民政局訂定獎勵辦法推動宗教建物無障礙環境改善，並推動友善寺廟與教堂認證制度。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2	朱信強	高雄市政府民政局多編列村里道路改善經費，以利城鄉發展。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3	李雨庭	建請加速大寮區公所興建案定案並提出林園行政量能提升整體規劃。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4	吳利成	大樹區水寮里水管路路面 (井腳里至仁美里) 多處破損嚴重龜裂案。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5	鍾易仲	建請市府加強兵役制度宣導與管理機制，降低逃避兵役情形，提升制度公平性。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類別	案號	提案人	案由	審查意見
民政	46	曾俊傑	三民區鐵道二街 403~433 號前行人徒步區標線劃設。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7	李雅芬	請審議落實高雄市公務人員休假制度。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8	邱俊憲	建請人事處及研考會跨局處合作，依照人口、產業及服務需求，通盤檢討基層人力與組織配置，建立更公平、更科學的人力配置標準。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49	鄭孟洳	針對高鐵南延將帶來的衝擊，建請法制局成立「高鐵南延專業法律諮詢小組」協助受拆遷影響的居民。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50	范織欽	有關「高雄市參加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獎助金發給辦法」第四條及第七條規定修正，第五條及第六條新增提出修訂草案，完成法規修正程序並頒布施行，敬請陳市長同意通過，以符合後續獎勵規範一致。（法制局、市長室）。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民政	51	鍾易仲	建請市府因應貪污治罪條例修法，強化廉政防弊與行政紀律機制，避免小額違規行為擴大。	送請市政府研究辦理

乙、散會：上午 11 時 15 分

高雄市議會第4屆第7次定期大會民政委員會  
第1次審查會簽到簿

時間：115年5月6日(星期三)上午11時14分

地點：民政委員會會議室

主席：簡錫山，議員

出席議員：

江瑞鴻 邱子建 林吉成  
陳李新

列席：

市政府：